

证券代码：873619

证券简称：太湖文旅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3619 | 太湖文旅 | 2026年5月12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的指定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议案编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普通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2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 |
| 4 |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5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 |
| 6 |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7 |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 √ |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治理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编制了《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治理经营需要，公司监事会编制了《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治理经营需要，公司编制了《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4.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治理需要，根据公司经营治理需要，公司拟定了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5.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治理经营需要，公司编制了《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6.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存经营情况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请见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制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7.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相应报酬。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6），回避表决股东为（苏州太湖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苏州微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2) 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5)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洁联系电话：0512-66036528 传真：0512-

66036528 邮箱:taimei@sttct.com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太湖文创中心5号楼802室
邮编:215164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太湖太美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